

中华历史人物与传说

名书画家卷

故事集粹

7.8



特作成 季子
吴昌硕 林俊

四川大学出版社

中华历史人物与传说故事集粹

韩作成 羊子俊 编著
吴翔玲 林俊

四川大学出版社
1998·成都

中华历史人物与传说故事集粹

名书画家卷 目录

卫夫人教羲之写字	(1)
书圣王羲之的故事	(4)
王献之学书法	(10)
顾恺之“点睛”	(14)
张僧繇画画传神	(22)
吴道子日画嘉陵三百里	(27)
阎立本与唐太宗	(32)
“草圣”张旭	(38)
怀素醉仙书	(42)
王维的传说	(48)
颜真卿之死	(53)
柳公权谏皇帝	(59)
米芾的传说	(63)
苏东坡与西林壁	(70)
画马大师李公麟	(74)
张择端二画《清明上河图》	(79)
沈周练画	(84)

唐伯虎作《庐山三峡桥图》	(89)
祝枝山智斗两头蛇	(94)
文征明一字千金	(100)
笔墨奇特的画家朱耷	(105)
郑板桥画风独特	(110)

卫夫人教羲之写字

王羲之书法的启蒙老师叫卫铄，是很有名气的女书法家，人们称她卫夫人。

王羲之七岁时就开始学习书法。卫夫人很喜欢他聪明伶俐，不但尽心教王羲之写字，还爱用前人练字的故事开导、鼓励王羲之。

有一次，王羲之向卫夫人：

“老师，我怎样才能尽快把字练好？”

卫夫人看到王羲之着急的样子，既可爱，又可笑，便说：

“孩子，不要太急了，我先给你讲个墨池的故事吧！那是在东汉的时候，有一个名叫张芝的人。他为了练好字，天天在自家门前的池塘边，蘸着池水研墨练字。从太阳出来，一直练到太阳落山，字写完后，就在池塘里洗涮笔砚，日长月久，洗出的墨汁把整个池塘都染黑了。后来，他的字越练越好，写的草书笔势活泼流畅，富于变化，大家都敬称他为‘草圣’……”

王羲之一边听着卫夫人讲述张芝的故事，一边心里在想：张芝为了练好字，洗笔砚的水竟把池塘都染黑了，他下的工夫多么大啊！要是自己也像张芝那样刻苦，一定能把字练好。

从此以后，在卫夫人的具体辅导下，王羲之练字更加努力了。他也像张芝一样，每天练完字，就到自家门前的池塘里洗笔砚。时间一长，原来清澈如镜的池塘，也变成了墨池。

后来，王羲之每搬一处，都要在门前的水池里洗笔砚。据说他留下的墨池比张芝还多。北宋的文学家曾巩，十分钦佩王羲之的勤奋刻苦精神，他特地写了一篇《墨池记》赞颂王羲之。

卫夫人教王羲之书法，还教他知道天外有天，不可骄傲懒散。因此，王羲之随后又学习了张芝的草书，钟繇的楷书，可他还觉得不够，决心博览群书，向更多的书法家学习，把人家的长处统统学到手。

后来，王羲之长大了，先后到武昌、九江等地做官。

王羲之每到一地，总记起卫夫人的教导，看看前人留下的碑文、题字，他总要细心地临摹下来，一有空就拿出来看，认真地琢磨体会其中的特点，用心地悟出个中道理。

王羲之看了那些笔迹之后，他练字入了迷，在路上，或者坐下来的时候，也不忘揣摩字的间架结构、气势和运笔的方法。他一边想，一边就用手指在自家身上横一笔竖一道地划，日子久了，连衣襟都划破了。他儿子王献之问他为啥？他对儿子说：“你以后要破体！”

王羲之不断努力地苦练，他的手腕变得很有劲，运起笔来也十分有力。他心里常想到：按照卫夫人教的，要揉合百家之长，得千变万化之神，这样坚持下去，书法才会有大的长进。

有一次，王羲之去看望一位朋友，恰巧友人不在。于是他在茶几上写上几个字就走了。后来这家人用力擦也擦不净，

用水洗也洗不清。他在木板上写的字，木工拿去雕刻时发现，木板下三分深的地方还渗透有墨迹呢！

因此，后人形容王羲之的字是“铁笔银钩”、“入木三分”，可见他功夫之深啊！

【卫夫人】(272—349)东晋书法家。

姓卫，名铄，字茂漪，河南安邑（今山西夏县）人。汝阴太守李矩妻，人称卫夫人。

工书法，师钟繇，正书妙传其法。王羲之少时，曾从她学书。

书圣王羲之的故事

晋代大书法家王羲之，因不满官场的尔虞我诈，毅然弃官隐居，来到山清水秀的庐山金轮峰归宗寺下，建宅安家。

王羲之虽然隐居，可他的书法早已闻名于世，人们都很希望得到他的一张亲笔手迹。归宗寺东边有座简寂观，观里有一位道士，名叫陆修静，久慕王羲之盛名，很想请王羲之帮自己抄写一本道家经典《黄庭经》。但因平日跟他没什么交往，总不敢开口去求他。

有一次，出了一件很有趣的事。

王羲之一生爱鹅，他听说鸡笼山下的彭家湾村子里，有一位姓彭的老太太，养了一只大白鹅，就邀约几位好友一道去老太太家里看看，有可能的话，把鹅买下来饲养。

谁知那位老太太一听说大名鼎鼎的王羲之要到她家里来做客，一时倒慌了手脚，心想，可不能怠慢人家呀！看看橱中柜里，一点好吃的东西也没有。山野小村，连买也没处买啊！

正在着急，忽听“呷呷”两声，那只大白鹅“劈啪劈啪”地走进屋里来了。老太太心里一喜，对！我把鹅杀了，招待贵客，也算一点心意呀！

老太太杀掉了心爱的大白鹅，放在陶罐里炖起来，只等着客人到来。

过了一会儿，王羲之跟几位好友一道来了。一进门便闻到一股扑鼻的香味，低头一看，门角落的撮箕里，装着一堆雪白雪白的鹅毛，心里“格登”一沉，一问，果然是老太太把大白鹅杀了，不由得大失所望，寒暄了几句，只好怏怏而归。

这件事被道士陆修静知道了，心想：嘿！有办法了。他亲自跑到外地，精心选购了几只大白鹅，故意带到王羲之经常过往的路边池塘中放牧。

有一天，王羲之果然路过那里，一下子就被这几只大白鹅吸引住了。他停下脚步，站在池边观看良久。

只见那几只大白鹅，头戴红冠，白毛油光闪亮。有的双掌拨动清波，有的把头伸进水里觅食，有的扑腾着翅膀逗乐戏耍，悠然自得，逗人喜爱。

王羲之看得入了迷，舍不得离开。他对陆道士说：

“师父，你这几只白鹅真好哇，能卖给我吗？”

陆修静故意卖关子，摇摇头说：

“不行啊，不行！”

王羲之迷惑不解地问：

“那是……为什么呢？”

陆修静心绪平静地说：

“道理很简单。你爱我的鹅，如同我爱你的字；你的字不能用重金去买，我的鹅又怎能因重金出卖呢？”

“啊！”王羲之似乎有些明白，又问：

“师父的意思是……”

陆修静见王羲之已经上钩，便装作好心地说：

“当然，如果先生真心实意要买，我也总得成全喽。这样吧，烦先生帮我抄一本《黄庭经》，我也就忍痛割爱，把这几只大白鹅送给你。要不，咱可就松了琴弦——莫弹（谈）。”

“这……”王羲之实在是太爱这几只鹅了，犹豫了一下，终于答应下来，说：

“这也难，快拿笔来。”

陆修静一听，喜不自胜，早已准备好的文房四宝摆了开来，王羲之就在池边挥笔疾书，把一本《黄庭经》抄写得淡雅适度，疏密得当，郑重地交给了陆修静。

陆修静如获至宝，也把这几只鹅装进笼里，全部送给了王羲之。

王羲之得了这群心爱的大白鹅，就在金轮峰旁石镜峰下的玉帘泉边，凿了一个养鹅池，并亲自在池边石壁上刻下了“养鹅池”三个字。

他每天坐在泉边，观察鹅的各种形态和动作，然后再把鹅的这些形象和特点，会意传神地融化到自己的书法中去，常常废寝忘食，夜以继日地苦练“鹅”字。

他门前有一个小水池，王羲之天天在那儿洗笔，久而久之，把池水都染成了墨色，这就是归宗寺前留下的“洗墨池”古迹。

有一次，王羲之又在专心练字，连饭也忘了吃。王夫人心疼他，亲自煎了一碗糯米耙，外加一小碟糖，送进他的书房，一个劲地催他趁热吃。这时候，王羲之一个心眼只想着练字，他“啊啊”地答应着，随手拿起一块糯米耙，竟在砚台里蘸了几蘸，就往嘴里塞，弄得满嘴都是墨，把王夫人都

给逗笑了，嗔怪地说：

“我看你呀，墨比糖还甜啊！”

王羲之经过长期苦练，功夫不负有心人，他写的“鹅”字，硬是达到了活灵活现的地步。据说有一次玉帘泉发了山洪，把他刻在石壁上的“鹅”字的一半冲到了溪流中，那半边“鹅”字竟浮现在水面上，每当阳光斜照，人们仿佛看到一只“呷呷”叫着的活鹅，在水面上浮游哩。现在玉帘泉边石壁上的“鹅”字，据传一半是宋代黄山谷补写上去的。黄山谷也是个大书法家，他补写的笔迹，与王羲之的真迹浑然一体，其功夫之深，令观者无不叫绝。

王羲之写《兰亭序》乃千古佳话的故事：

王羲之很喜欢一个地方，那就是会稽城西的兰渚山，山里有条名叫曲水的小溪，溪边有一座叫“兰亭”的亭子。他经常来，对这个地方特别有感情。

有一年，王羲之约了谢安、孙绰等几十位亲朋好友，一同到兰渚山春游。一路上观山望景，谈笑风生，玩得十分畅快。

到了兰亭前的曲水旁，按照老规矩在水边祭祀，沿溪岸边摆好小桌凳，放好了酒菜和纸笔。于是，大家分坐在凳子上。一个人拿着斟上了酒的酒杯，从上游放到水里，顺水漂流，漂到谁的面前停下，谁就先喝酒，后作诗，继续又漂。一直从中午玩到傍晚，喝了不少酒，也作了不少诗。玩得十分开心，诗也汇集成了本。

这时，有人提议说：

“机会难得，诗成一本，就叫《兰亭集》吧！”

“好！”众人附和。

“既然如此，还劳王大人为诗集写个序，将今日聚会情景记述下来，留作纪念吧！”

王羲之听了大家的提议，欣然点头赞同。

他拿出用蚕茧做的上等好纸和名贵的鼠须笔，饱蘸浓墨，略微思索了一阵，借着几分醉意，用行书体一气呵成：

“永和九年，岁在癸丑，暮春之初，会于会稽山阴兰亭……”

不多一会儿，序文写完了。

这篇序文写得情文并茂，内涵颇深，笔调流畅，舒展自然，文采突现，富有变化。尤其文中用了二十几个“之”字，每个“之”字的形态都随着上下字的笔势变化而变化，姿态各异，同上下相邻的字相映成趣。众人见了，齐声喝彩道：

“这篇文章写得好，字写得更妙，不愧为大家手笔，将来必定是传世惊人之作！”

后来，《兰亭序》被王羲之的后代当作家传珍藏起来。传说直到唐太宗病逝时，将此珍贵的书法墨宝当做随葬品放入了坟墓。真迹再也找不到了。

千百年来，人们一直喜欢王羲之的书法，把他的书法当作百世楷模，誉称他为“书圣”。

【王羲之】（？—388）东晋书法家，字逸少，琅邪临沂（今属山东）人。

出身贵族。官至右军将军，会稽内史，人称王右军。因与王述不和辞官，定居会稽山阴（今浙江绍兴）。工书法，早学从卫夫人（铄），后改变初学，草书学张芝，正书学钟繇，并博采众长，精研体势，推陈出新，一变汉、魏以来质朴的

书风，成为妍美流便的新体。

其书备精诸体，尤擅正行，字势雄强多变化，为历代学者所崇尚，影响极大。被誉为“书圣”之称。

书迹刻本甚多，散见宋以来所刻丛帖中。行书保存在唐僧怀素集书《圣教序》内最多。草书有《十七帖》等。真迹无存，唯有唐人双钩廓填的行书《姨母》、《奉橘》、《喪亂》、《孔侍中》及草书《初月》等帖。

王献之学书法

王羲之的几个儿子都擅长书法。

最有成就的，还要数第七个儿子王献之。

王献之从小就跟着父亲王羲之学习写字。

八岁那年，有一天王献之正在专心致志地练字，王羲之想试试儿子的腕力究竟怎么样，就悄悄地走到他身后，猛地去拔他手中的笔杆儿。没想到，王献之的手握得很紧，竟没有拔出来。

王羲之见儿子年纪不大，却有这样强的腕力，心想是个学书法的料子，感到无比高兴，便说：

“这个孩子的书法，将来会有出息的！”

王献之见父亲如此夸赞自己，心里更奠定了练字的信心，于是更加用功了。

王羲之很爱王献之，经常带他到淘笔洗砚的地方去看，那原是一个碧清碧清的池塘，都因王羲之洗砚、洗笔，染得黑沉沉的。王羲之指着池塘说：

“孩子，你知道吗？这就是为父的洗墨池啊！众多黑沉沉的水，可见你父抄写了好多好多的字！”

王献之“啊”的一声，点点头，心里明白了好多好多。

随后，王羲之带着王献之回到家里。

王羲之指着院子里的十八口大缸说：

“你先把这些大缸里的水，磨墨练字，用完了，你自然会悟出道理的。”

王献之听了父亲语重心长的话，明白勤学苦练才是练好字的“窍门”。从此，他更加勤奋地练字，天天练，月月练，年年练，硬是把十八缸水练完，后来终于成了有名的书法家，人们爱把他们父子并称为“二王”。

练字的过程中，还有这样一个故事：

一次，王羲之吃饭时，用筷子在桌上划字，又用手指头蘸着酒写字，饭都忘吃啦。

献之见他这个模样，哈哈大笑，说爸爸是个“字疯子”。王献之的妈妈听见了，说道：

“儿啊，只要功夫深，‘泰山顶，高不过脚面儿’。你爸苦下功夫，书法一定会胜过古人的呵！”

这时，王献之认为自己的字已经写得很好了，他快活地问道：

“我的字再写三字也够好了吧？”

王羲之听了没做声。

妈听了，摇摇头说：“远着哩！”

王献之又问道：“五行该行了吧？”

妈还是摇摇头说：“远着哩！”

王献之气得跳了起来，问道：

“究竟要写多久，才行呢？”

王羲之听到这里，连忙拉着王献之走到窗口，用手一指院当中的大水缸说道：

“儿呀，你别急，你写完这十八缸水后，字儿才有骨架子，才能站稳腿哟！”

王献之听了有点不服气，决心显点本领给爸爸看看。心想：别说得太神秘了。

从此后，王献之跑进书房，拿起笔来，决心打头重来，先练基本功。

他天天照着王羲之的字练笔画，只练横、竖、点、撇、捺。这样足足练习了两年，他捧来给王羲之看。

王羲之望望又没做声。

给妈看，妈说道：“唔，有点像铁划了。”

王献之高兴地回到书房，天天光练钩。又足足练了两年，依然捧来给王羲之看。

王羲之望望仍没做声。

给妈看，妈点点头说道：“有点像银钩了！”

第五年，王献之这才开始天天练字，足足写了一两年，把字捧给王羲之看。

王羲之拿过来翻了一翻，仍然摇头叹气没出声。

过了一会儿，王羲之从王献之所写的字中，只拣了字里面有个“大”，这字写的稍微好些，但嫌架势上紧下松，于是在下面点了一点，便成了“太”字。

王献之自认为成器了，把字捧给妈看。

他妈一张一张看了三天才看完，叹道：

“我儿写字两千日，只有一点像羲之！”

王献之一听，顿时惊傻了！

他一来佩服他妈的眼力，二来惊叹他爸的功夫。原来这一点正是王羲之加在“大”字上的那一点呵！

【王献之】(344—386) 东晋书法家。

字子敬。王羲之第七子。官至中书令，人称王大令。
工书，兼精诸体，尤以行草擅名。

在继承张芝、王羲之的基础上，进一步改变了当时古拙的书风，有“破体”之称。

其书英俊豪迈，饶有气势，对后来影响很大。与其父王羲之齐名，并称“二王”。

存世墨迹有行书《鸭头丸帖》，小楷刻本有《十三行》。其正、行、草书帖札，散见于宋人所刻丛帖中。